

甲骨文例研究

出土思想文物與文獻研究叢書(九)

李旻姁／著



行不... 新... 三... 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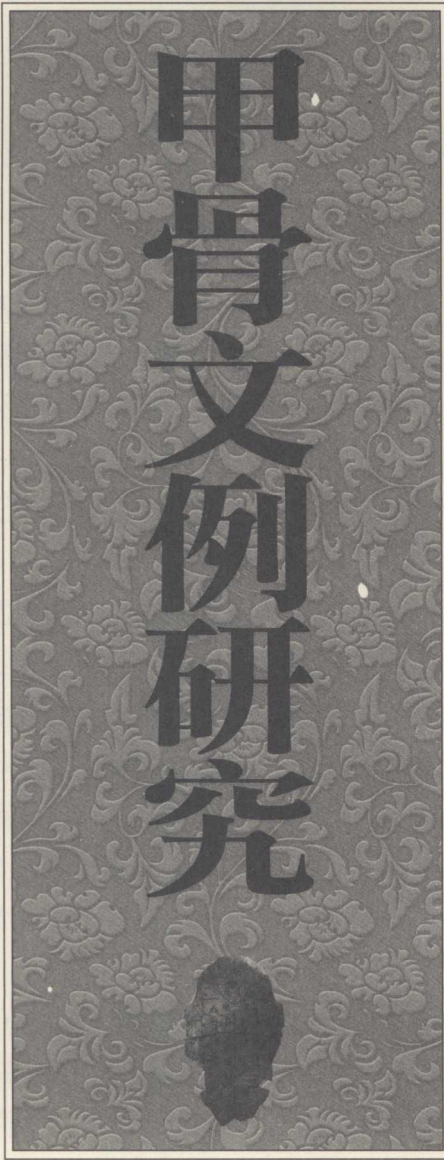
新... 不... 三... 不... 樂... 考

不... 三... 不... 新... 不... 三...

天... 三... 不... 三... 不...

K877.14
20052

文獻研究叢書(九)
出土思想文物與



李旻婷 /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甲骨文例研究 / 李旼始著.-- 初版. 臺北市：
台灣古籍，2002[民 91]
面；公分.-- (出土思想文物與文獻研究
叢書；9)

ISBN 986-7939-10-7 (精裝)

1.甲骨 - 文字

792.2

90021706

出土思想文物與文獻研究叢書(九)

甲骨文例研究

作者 李旼始

發行人 楊榮川
出版者 台灣古籍出版有限公司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北市業字第四〇八號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三三九號四樓

電話：〇二—二七〇五五〇六六

傳真：〇二—二七〇六六一〇〇

郵政劃撥：一八八一—三八九一

網址：www.wunan.com.tw

電子郵件：tcp@wunan.com.tw

顧問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科技法律中心

二〇〇三年六月 初版一刷
定價 新台幣 一八〇〇元整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甲骨文例研究》序

韓國李旼姈所著之《甲骨文例研究》，是她攻讀台北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碩士學位論文，最近由台北的台灣古籍出版公司計劃印行，這將為甲骨學文獻寶庫新增添一部不可多得的力作，令人欣喜。承她的業師—台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蔡哲茂教授的雅意，要我寫幾句話作序，我當然是樂於從命的。

甲骨學研究的進程，與殷墟甲骨文的發現流傳和整理考釋緊相關聯，這一進程，恰恰伴隨著近代西學東漸和中國考古學的生成，造就人們從全新的視野進行科學的探索，由此產生一學術新天地，開啟中國近現代學術史的新紀元，蘊育出一種嶄起持續發展又遠景十分看好的學科，經海內外幾代數千位學者前仆後繼的研析與耕耘，甲骨學已成為一門具有嚴密科學規律，並有著眾多專業分支門類的國際性「顯學」。

甲骨文例，屬於甲骨學最基本又相當複雜的分支門類之一。甲骨文例主要有記事刻辭文例和卜辭文例兩類，由於前者地下出土遺存甚少，故甲骨文例通常即指卜辭文例。卜辭文例，在甲骨學上的約定意義，為占卜文辭與占卜載體相結合關係之表象，專指書刻在卜用甲骨上的卜辭行文形式、位置、次序、分布規律、行款走向的常制與特例，包括字體寫刻習慣等等，不同於一般語言學對「文例」一詞的界定，是對特定用語規定其體例意義範圍而言。

殷人面臨生老病死、出入征伐、立邑任官、田獵農作、

天象變化、氣候變幻、婚姻嫁娶、祀神祭祖等等，事無巨細，每以甲骨進行占卜預測、問吉凶、占禍福、決猶豫、定嫌疑，貞卜事情的可行性，自有相應的貞人集團或卜官建制，由此逐漸確立起一系列甲骨占卜程式，舉凡大要者有四：曰正反對貞，同事異問，一事多卜；曰異日異時因襲前事的「習卜」之制；曰漸趨規範的「卜用三骨」之制；曰卜筮並用，參照聯繫。在許多占卜狀態下，好把占卜事項，按一定的行文格式文辭，書刻在相關卜兆的近處，以便備覽，乃有單卜單貞、多卜選貞、正反對文、同事異辭、異版同文、同版異事之類，也使刻辭地位錯綜糾替，行款制式變化多端，卜辭相間，面背相承，繁簡交互，寬窄聚散，看似無序，綱目挈領，詳略異宜，實循慣例。研究卜辭文例，就是要找出甲骨卜辭間內在的繫聯關係，考訂與驗證文字的訓釋，糾辨刻辭的謬誤，正確解讀卜辭的原意，認識卜辭的常制與特例，而從材料意義上說，亦關及甲骨卜辭之形式整理與碎片綴合、定位復原，當然這也有助於考察當時的卜法制度及殷商歷史文化。

甲骨學發軔百年，材料著錄和論著刊布已逾萬種，文例研究的著作也為數不少（參見宋鎮豪主編《百年甲骨學論著目》）。胡光燾先生《甲骨文例》，是第一部研究卜辭文例的專著，始刊於1928年，後又有增訂，幾年前還有萬業馨女士的整理校訂本。上卷〈行式篇〉揭出卜辭文例三十二式（初版為二十八式），如右行例、左行例、上行例、倒書例、上下錯行例、重文例等等。筆路藍縷，發凡啟例，第因受限於當時條件，不無可議之處，但也使後來學者，「踵事增華，推陳出新，亦可有所遵循」（張秉權先生評語，見《甲骨文與甲骨學》150頁）。

1929年，董作賓先生發表〈商代龜卜之推測〉一文，透

破闢奧，創出一條依卜辭所在龜板部位推勘文例的定位研究法。董氏還據殷墟前三次發掘所得骨版，計卜辭四百八十餘例，撰成《骨文例》，探討牛胛骨上卜辭行文之通例。

二十世紀三、四〇年代，尊師胡厚宣教授先後發表〈卜辭雜例〉、〈卜辭同文例〉二文，辨析誤謬，揭示卜辭之奪字例、衍字例、誤字例、添字例、刪字例、疑字畫圈例、倒書例、析書例、橫書例、追刻例、兩史同貞例、錯行例、對貞例、相間刻辭例等，並就異版甲骨同文卜辭文例及其相互關係作了整理。

六〇年代初，張秉權先生發表〈論成套卜辭〉一文，指出殷人一事多卜，卜辭有契刻在若干塊大小相似的甲骨上，組成「成套卜辭」，據此可以校勘異文，有時很難區別的章句，一些辭意晦澀的卜辭，如果單獨去看，不易了解其真義所在，但一經找出成套卜辭間的關係，也就可以迎刃而解。

六〇年代末，美國周鴻翔先生《對貞卜辭述例》，收集了大量對貞卜辭例而結合甲骨定位分析法，進行了包括行文格式在內的一系列考察。

七〇年代，香港李達良先生《龜版文例研究》出版，是書上半部為「方位篇」，論述卜龜之概略、刻辭之位置、行文之方向、同組辭之相對位置與背面之相承。下半部為「文例篇」，論述卜辭之類別、段落結構之組織、前辭之繁變與文辭之省簡等例。李氏書中討論的「方位篇」，乃是過去卜辭文例定位研究法的一次具體實踐，而「文例篇」，則已在成套卜辭認識的基礎上，又有了相當精細的梳理和不少新的認識。

以上只是回顧百年來甲骨文例研究軌跡之大略，至如當今學者的散篇論作，每見精旨灼識，這裏難以一一盡數。甲骨文例研究，大致從早先的甲骨定位分析法，進而擴展到同

版卜辭及異版同文成套卜辭繫聯方面，而卜辭常制與特例，及刻辭謬誤之糾辨，基本貫穿始終，成果可謂豐繁。這類研究，完全得益於甲骨材料整理的不斷推出和學人反復切磋的學術氛圍，因而得到持續昇華。不過，自八〇年代以來，儘管《甲骨文合集》、《小屯南地甲骨》等幾種大型甲骨文著錄書相繼問世，為甲骨文例的繼續深入研究，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極好條件，但全盤性、系統性研究的著作遲遲未見，總體上顯得相對滯後，學界十分期望能有所突破。隨著學科的發展，已要求甲骨文例研究在理論與方法上更臻完善、有所深化、有所提高，以促進斯學研究的科學性和規範性、避免盲目性，顯而易見，很有必要對過去成說進行釐析和消化，作出全盤整理歸納和創造性的系統闡述。

韓國甲骨學界的動向，近些年來整體水準快速提高、研究學者增加、有關論著每年均有一定數量的刊布，這與韓國漢學界面向傳統、面向世界，與國際學術發展接軌的努力是分不開的。李旼姁《甲骨文例研究》的正式刊布，毫無疑問首先當屬於韓國甲骨學界的一件大事，同時也順應了甲骨學發展的態勢。她的研究裒輯舊學，案證成說，歸納文例，綜覈而析之，已將甲骨文例研究引向縱深領域而付諸實踐。

本書規模宏大，內容詳瞻，在充分吸收前賢成果的基礎上，又有不少創獲，研究甲骨文例的思路與方法，「主要運用比較法，基本上以同文例為主要依據，比較各辭的行款形式及內容，先分析出『普遍現象』與『特殊現象』，再對『特殊現象』進行分析」。書中總括甲骨刻辭偽誤辨正的十二種特殊現象，是全書論析的精粹，計提出誤刻一八九例、缺刻四八四例、奪文一二一例、衍文三十一例、補刻六十一例、倒文（倒字、倒語、倒行）二五二例、側書六十三例（文字側書、數字側書）、行款顛亂十九例、省文一九七例

（前辭省略、干支省略、專有名詞省略）、析書例一批、合文二六〇例、借字三十三例，書後另附錄〈契刻特殊例表〉，檢索十分方便。本書已將甲骨文例研究全面提升到一個新的層面，可謂學如積薪，後來居上。讀者從本書的精細釐析中，自會有良多受益與啟迪。

甲骨文例屬於甲骨學的有機組成部分，進行此分支門類的研究，需要有較充分的甲骨學方面的知識結構，及對百年來斯學研究領域現狀的總體把握，如果僅僅具備某方面的專業知識，是很難駕馭此項研究的，李旻姁此書正顯示了這方面的功力。本書的出版，適逢新世紀開始，相信定能受到甲骨學界的廣泛歡迎。

宋鎮豪 2002年5月20日

於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

凡 例

釋文的處理方法

- 一、釋文隸定方法：本文所引用甲骨卜辭的釋文採用嚴式爲原則，但對學者們已通用的一些習慣性釋文，如讀爲「貞」的「鼎」、讀爲「在」的「才」等字採用寬式，直接寫作「貞」和「在」。在嚴式的釋文中，必要時用（ ）來並記寬式的釋文。有些沒有定論的字，盡量隸定或暫用一家之說，如「𠄎」隸定「戔」，「𠄎」釋「古」。
- 二、標準字形與所討論的字形的處理方法：本文討論時一般先摹其字，再以○和△來代替之。○表示此形爲標準字形或異體，△表示此形爲本文要討論的字形。若其所列的字形不止一者，再加 1、2、3 等數字來區別，在討論時不再說明此處理方法。
- 三、缺字等處理方法：卜辭釋文中，□表示缺一字；◻表示所缺之字數目不清；字外加〔 〕號，一般表示按照文例擬補的字，但此在第四章中有時會作爲別的意義用。在討論時再說明其內容。

著錄名和著錄號碼的處理方法

- 四、著錄號碼的表示法：本文討論時爲了行文方便，經常出現的著錄，不記全名，僅記著錄號碼或簡稱爲原則。出自於《甲骨文合集》與《殷周金文集成》的拓片直接記其著錄號碼，其他著錄則皆使用簡稱。文末附有引書簡稱與全稱的對照

表，以便檢核。

- 五、本文所用甲骨資料，主要是《甲骨文合集》，凡又見於其他著錄者，爲便於參互比勘，加以注明。
- 六、同文例和甲骨綴合：本文所舉的同文例和綴合例主要參蔡哲茂〈甲骨文合集的同文例〉和〈甲骨文合集綴合補遺~（續十六）〉，在討論時只舉其同文例或可綴合的著錄號碼，一般不注明其出處。

其他

- 七、引拓片：本文所列甲骨拓片的大小以原形爲原則，若有縮小者，記其比率或寫「縮小」二字；金文則以縮小爲原則，需要時才明其縮小比率。
- 八、本文討論時一片甲骨若有多種特殊契刻現象，僅一處討論有關諸問題，且在該處注明討論之處。其討論內容一律依本文章節的次第爲據。
- 九、本文擬上古音，皆以《漢字古今音表》（北京：中華書局，1993年11月第1版）而定，有關上古音的內容不作討論。
- 十、本文在引用學者的文章時，仿梁啓超《清代學術概論》體例，對於前輩師友一律只書其名而不加先生，以便文章進行。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1
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	4
第三節 文獻檢討.....	7
第二章 甲骨文形體結構特徵.....	13
第一節 字無定格，部件位置不固定.....	13
第二節 一字正反書無別.....	17
第三節 一字異形，繁簡並存.....	22
第四節 形近或義近部件通用.....	33
第五節 書寫工具、習慣與字形之關係.....	38
第三章 甲骨版面通讀法研究.....	43
第一節 刻辭行款類型.....	43
壹、一般行款形式.....	44
貳、特殊行款形式.....	47
第二節 甲骨文內容間的聯繫.....	54
壹、卜辭的結構.....	54

貳、卜問形式	58
參、正面卜辭與背面卜辭相承	62
肆、獸骨相間刻辭	64
伍、獸骨邊面對應	65
第三節 一事多卜	67
壹、同文卜辭	68
貳、成套卜辭	68
參、同對卜辭	73
第四章 甲骨文契刻特殊例（上）	77
第一節 誤刻例	78
壹、誤增或誤穿筆劃	78
貳、受它字的影響而誤	81
參、形近或義近而誤	89
肆、音近而誤	115
伍、干支之誤	117
第二節 缺刻例	122
壹、個字缺刻	122
貳、整條卜辭之缺刻	141
參、缺刻而致誤字、誤釋之例	149
肆、缺刻字比較表	166
第三節 奪文例	176
壹、卜辭所見奪文例及說明	176
貳、奪文之形態	208
參、奪文之內容	211

肆、時代別情況	214
第四節 衍文例.....	219
壹、卜辭所見之衍文例	219
貳、衍文的內容及時代別特徵.....	228
第五章 甲骨文契刻特殊例（中）	237
第一節 補刻例.....	237
壹、空間不足，刪字而重刻.....	238
貳、適當空間補刻	239
參、甲骨文補刻原因與補法特點.....	265
第二節 倒文例.....	274
壹、文字結構之倒	275
貳、倒語	311
參、倒行	324
第三節 側書例.....	333
壹、文字側書	333
貳、數字側書	346
第四節 顛亂例.....	358
壹、補刻而顛亂	358
貳、部分內容刻於它處而顛亂.....	361
參、行款方向轉變而顛亂.....	369
肆、不遵守辭序而顛亂	371
第六章 甲骨文契刻特殊例（下）	377
第一節 省文例.....	378

壹、前辭內容的省略	378
貳、干支之省略	385
參、身分、人名、稱謂等之省略.....	392
第二節 析書例	403
壹、析書的主要偏旁	403
貳、析書者的主要類別與形式.....	423
參、析書而致誤者	426
第三節 合文例	427
壹、合文類別	427
貳、合文結合方式	481
參、甲骨文合文與金文、戰國文字合文異同.....	488
第四節 借字例	492
壹、一字兩用	493
貳、重文符號的運用	514
第七章 結 論.....	531
附錄 契刻特殊例表.....	537
參考書目.....	599
引用著錄簡稱表.....	621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與目的

自清光緒年間首次被認出甲骨文以後迄今，在殷墟陸續發現不少的甲骨，甲骨學亦隨著它的發現，不斷地發展而成爲古文字學的主要課題。甲骨文爲現今最早有系統之漢字，它已有相當完整、成熟的體系，故研究甲骨文不但提供有關漢字發展開端的訊息，同時彌補以前文獻資料無法提供的殷商史的架構。

顧名思義，甲骨文是刻於龜甲獸骨的文字。由於它的材料與書寫工具特殊，很難控制字的大小和行款，故其文字或大或小，或粗或細，在刻辭過程當中難免發生有些錯誤現象。此外，其行款形式也有多種，有的自上而下，有的自右而左，一版龜甲有幾種行款形式同時存在。這些現象，在釋讀甲骨文時，引起能釋則不識，誤讀、誤解的結果。以往的研究，重點放在單字的考釋以及以它爲基礎的殷商史的重構，很少人注意到甲骨書寫法所引起的特殊現象。雖有人曾專門討論過甲骨文例，如胡光燁於一九三八年出版了一本《甲骨文例》，對甲骨文例進行過初步的嘗試工作，但有「惜誤謬甚多，無足觀取」¹的評價。其後董作賓將胡氏的文章加以修正補充，並寫幾篇文章，開闢了此方面的系統研究²。

不過，在此方面尙未出現全盤性的研究，目前依然存在研究甲骨

¹ 胡厚宣，〈卜辭雜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8本第3分，399頁。

² 陳夢家，《殷虛卜辭綜述》（北京：中華書局，1992年第1版第2次），85頁。

文例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其內容大略如下幾項：

(一) 爲通讀甲骨文的門徑

王宇信說：「認識和掌握甲骨文例的基本知識，對我們正確識讀布滿一版大龜（或獸骨）上的刻辭內容及認識它們之間的內在聯系是很有必要的。」³由此語可知，通文例易掌握甲骨文的行款及占卜內容，對通讀甲骨文大有幫助。

(二) 對文字的考釋有驗證作用，亦有提示功能

在我們考釋出某個字的音義，隸定此字爲後世的何字之後，這種考釋是否正確，必須接受文例的檢驗。其考釋在已知的各種文例中都能讀通，才能說是可信。因此文例對文字的考釋有驗證作用，且有時以文例的推勘能得知某字的意義。如甲骨文前辭中的貞人名，以前沒有人知道它是何物，董作賓證明它是貞人名之後，對斷代的研究，有了很大的貢獻。

(三) 可糾正以前考釋的誤謬

研究甲骨文例可糾正以前考釋的誤釋，如《乙》1161（《合》12324正）卜辭有「丁♀卜亘貞自今至于庚申其雨」之辭。「丁♀」的「♀」原應爲干支「巳」字，同版也有「丁♀」一辭。有人將前者之「巳」誤釋爲「杲」字⁴，也有人依此，舉它作卜辭所見的「杲」字的例子⁵。李孝定⁶、陳煒湛⁷等人已指出此字爲「巳」字的誤刻。依甲骨文例，前辭由干支字與貞人名而構成，「丁♀」的「♀」字應爲干支字無疑。

³ 王宇信，《甲骨學通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9年6月第1版），131頁。

⁴ 金祥恆，《續甲骨文編》第6卷，2頁上。

⁵ 馬如森，《殷墟甲骨文引論》（長春：東北師範大學出版社，1993年4月第1版），431頁，No.0441。

⁶ 李孝定，《甲骨文字集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專刊之五十）第6，1981頁，亦收於《甲骨文字詁林》第2冊，1410頁，No.1451。

⁷ 陳煒湛，《甲骨文簡論》（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5月第1版），55頁。

(四) 對於卜辭的整理和研究頗有幫助

蕭良瓊在〈卜辭文例與卜辭的整理和研究〉一文中，指出研究甲骨文例的重要性⁸，如下：

- 1、從已知文例，使碎片復原，並推知新文例；
- 2、從卜辭文例通讀全版卜辭，弄清同文、同對卜辭和骨白刻辭關係；
- 3、從文例補足殘辭；
- 4、從文例補殘，糾誤、釋字、解辭；
- 5、從文例找出同文各版間聯擊，編大事記；
- 6、由以上的內容為基礎，可探索大事記所反映的商代社會。

由蕭氏所指出的這些項目可知，甲骨文例的研究不但有助於通讀卜辭，對殘片的綴合也有幫助，並助於商代的社會、地理、事件等類之釐清。

(五) 有助於研究金文、戰國文字的相同現象

研究甲骨文例，如奪文、合文等，亦有助於金文和戰國文字所見相同現象的研究。

因之，本文擬綜合前人對甲骨文例的研究，且整理行款和契刻上的特殊例子加以分析討論，以便初學者釋讀甲骨文。再者，以前面的整理為基礎，一方面校讎有誤的刻辭，另一方面糾正以前相關論文和著錄的誤釋。此外，亦期以此研究作為研究金文與戰國文字類似現象的依據。

⁸ 蕭良瓊，〈卜辭文例與卜辭的整理和研究〉，《甲骨文與殷商史》第2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第1版），24~64頁。